

書叢導輔育教等中

樂音教樣怎

著 鴻 錦 張

行 印 局 書 中 正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臺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六月臺月六版

怎樣教音樂

育教等中
書叢導輔

全冊一基定價角五

(埠外加酌運費匯費)

學會大範師立省灣臺者編主
員委導輔育教等中
鴻譽元錦張黎人行發
局書中正刷印行發

(臺北市陽路十二號)

司公書圖成集銷經總外海
(香港九龍龍油地北海七號)

店書風海

(京都東京代千田神區神田保丁一町五目番地地)

新局出版本事業登記證號一九九九號九(3389)

(500) 銘

中等教育輔導叢書編輯旨趣

本會之成立，旨在協助各方共謀中等教育之改進，達成此項任務之方法，簡略言之，一曰研究，二曰服務，而編輯工作殆爲此兩大工作之一種綜合表現。目今各中等學校行政及教學方面參考讀物極爲缺乏，縱有少數出版書刊，每多不適合實際需求。本會有鑒于此，遂有編輯本叢書之舉。每書以不逾三萬字爲原則，分別討論行政及各科教學實際問題，非僅注意理論之應用，尤重優良方法之介紹，各專家學者本其多年潛心研究之結果及服務中等學校之寶貴經驗，爲本叢書執筆編撰，而正中書局一本服務教育文化熱忱，不計盈虧，慨允發行，其對中等教育輔導事業之協助與供獻，是又吾人所應銘感者也。

沈亦珍 於臺灣省立師範學院中等教育輔導委員會

目 次

第一章 為何而教

第一節 為涵養學生的德性而教 ······

第二節 為陶冶學生的美感而教 ······

第三節 為助長學生的精神生活而教 ······

第四節 為激發學生的民族意識和愛國思想而教 ······

第二章 教些什麼

第一節 樂理知識的研究 ······

第二節 音樂技術的訓練 ······

第三節 欣賞能力的培養 ······

第三章 怎樣選教材

第一節 選材的標準 ······

第二節 教材的排列 ······

第三節 教材大綱及教學細目 ······

忽樓教音樂

第四章 怎樣教樂理	一九
第一節 教學方式	一九
第二節 教學用具	二〇
第三節 教學要點	二一
第五章 怎樣教聲樂	二二
第一節 教學方式	二二
第二節 教學用具	二三
第三節 教學要點	二四
第六章 怎樣教欣賞	二五
第一節 教學方式	二五
第二節 教學用具	二六
第三節 教學要點	二七
第七章 怎樣指導課外音樂活動	二八
第一節 器樂的個別指導	二八

目
次

第一節 作曲的個別指導.....	三
第二節 合唱隊的組織及指導.....	五
第三節 樂隊的組織及指導.....	六
第四節 唱歌比賽會音樂演奏會的舉行及指導.....	七
第五節	

第一章 爲何而教

我國學校設有音樂課程，始於民國紀元前五年。那時遜清廢除科舉，興辦學堂，在學部所訂女子小學課程中，開始把音樂列爲初級隨意科。民國前二年，清廷又把音樂列爲兩等小學高初級隨意科，改稱樂歌。民國成立後，教育部於元年六月二十八日公佈中學校令施行細則，規定中學設樂歌一科，是爲中學有音樂課程之始。民國十一年，政府實行新學制，中學樂歌一科，復稱音樂，並擴大其教學範圍。不過那時僅初中有此一科，高中尙付闕如。十八年八月，教育部正式頒布中學課程暫行標準，也僅初中有音樂科，一直到二十一年十一月，教育部重頒初級、高級中學課程標準，才規定高中加設音樂課程。此後二十五年，三十年，三十七年，教育部迭次修訂中學課程，均把音樂列爲高初中必修科，一直實行到現在。

四十年來，中學音樂，從隨意科演進爲必修科，從狹義的唱歌教學演進爲廣義的音樂教育，這一事實，正可說明音樂在教育上，是有其不可磨滅的價值的。因此，談到「爲何而教？」，我們認爲至少應有下面四個答案：

一、中學音樂，是爲涵養學生的德性而教；

二、中學音樂，是爲陶冶學生的美感而教；

三、中學音樂，是爲助長學生的精神生活而教；

四、中學音樂，是爲激發學生的民族意識和愛國思想而教。

讓我們來分別加以研究。

第一節 爲涵養學生的德性而教

培養學生成爲健全國民，是中學教育一項顯著的目標。道德的訓練，更爲一個健全國民不可缺少的條件。訓練道德的方法，固然很多，不過能够激動學生情感，使其潛移默化，完成高尚人格的，祇有音樂。我們知道，音樂是一種最直接最深刻發表感情的藝術，感人也最深。音樂的情緒，可以洗練我們的心情，引起我們內心的衝動，使許多靜止的感情覺醒起來。我們也可以說，音樂是通過聽覺，直覺的無媒介的和我們心靈接觸，來教化我們。古代希臘學者，大多認爲音樂有洗練心情陶冶道德的功效。我國古代教育，亦以禮樂並重，樂記所謂「樂者通倫理者也」，禮記所謂「作樂崇德」，孝經所謂「移風易俗莫善於樂」，皆是明

目的指出音樂在教育上的價值。所以我們說：「中學音樂，是爲涵養學生的德性而教。」

第二節 爲陶冶學生的美感而教

要想訓練青年身心健全，必須注意德育、智育、體育、美育的平均發展，方可濟事。藝術教育，即爲陶冶學生的美感而設。在一切藝術課程中，尤以音樂更能接近人類的情感，影響人類的精神，而易收陶冶美感的功效。人類與音樂接觸，由其節奏的美，可使人們身心同時共鳴共感，而養成合乎節度的行動；由其和聲的美，可使人們感到適度的調和，而養成調和性；由其旋律的美，可使人們感到永久的統一，而養成統一性。這種高尚的美感能育的價值，是值得我們重視的。所以我們說：「中學音樂，是爲陶冶學生的美感而教。」

第三節 爲助長學生的精神生活而教

一個中學生，當他修讀全學期規定的各種課程時，必須有一個敏捷而活動的頭腦，才能在很短的時間內，完成很多研究的工作。這個敏活的頭腦，是可以經過訓練而獲得的。音樂對於人類精神生活的影響：第一、他是精神的興奮劑，使疲勞的腦力，得着休息和鬆弛，而重行恢復。第二、他能刺激腦部主管思想和理性等較高的原素，換言之，就是他能發展一個

人的集中力，這種集中力，是學習任何功課所不可缺少的。中學生習音樂，表面上，好像分占他們的心力和時間，實際上，對於他們學習其他學科，有很大的幫助。所以我們說：「中聽音樂，是爲助長學生的精神生活而教。」

第四節 爲激發學生的民族意識和愛國思想而教

音樂的力量，可以影響一個民族的盛衰和一個國家的存亡。樂記上說：「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聲音之道，與政通也。」又說：「惟君子知音，是故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審樂以知政，而治道備矣。」這就是說，考察一個國家的音樂，就可知道這個國家治亂的狀況。所以當一個國家處在危急存亡之秋，一定要有激昂慷慨的音樂來振奮人心，激勵士氣，而後才能撥亂反正，轉危爲安。譬如法國的革命，德國的統一，便是靠着馬賽曲及萊因曲的感召，來鼓勵他們國民愛國運動的奮進。陳果夫先生說得好：「復興祖國之音勇以壯，其士奮。」這正是我們當前對於音樂的要求，而在中學的音樂教育上，更不容我們忽視這個意義。所以我們說：「中學音樂，是爲激發學生的民族意識和愛國思想而教。」

第二章 教些什麼

音樂一科，在中學課程中，既如此重要，那麼，我們應該教些什麼，才能發揮他最大的效能呢？關於這一點，我們不得不從實施廣義的音樂教育來着手。因此，研究樂理知識，訓練音樂技術，培養欣賞能力，三者須相輔而行，不可缺一。

第一節 樂理知識的研究

樂理知識，是跨入音樂殿堂的門徑。一個中學生，如果沒有樂理知識做基礎，不但不能學習音樂技術，而且對於音的本質，也要認識不清。所以樂理知識的研究，是中學音樂教學的一個重要課題。

樂理知識教學的範圍，應包括讀譜法及音樂常識。讀譜法的教學目標，在充實學生讀譜的知識，使獲得學習音樂技術的工具。音樂常識的教學目標，在使學生了解音樂的正確意義，知道高尚音樂與下流音樂的分野，明瞭學習音樂的正當方法，並增進愛好音樂的興趣。

第二節 音樂技術的訓練

音樂是一種藝術學科，藝術的表現，要靠發表，發表要有技術。所以音樂技術的訓練，在中學音樂教學中，不用說，是必不可少的。不過音樂技術的範圍很廣，我們訓練中學生的音樂技術，當然不希望他們成為音樂專家，我們祇希望在他們的環境和時間許可下，學習一些不太困難的技術，來增進他們愛好音樂的興趣。因此，訓練學生聲樂方面的技術，要算是最適合了。

聲樂教學的範圍，初中與高中稍有不同。初中注重唱歌能力的訓練，應包括基本練習及歌曲的習唱，其目的，在訓練學生發聲、發音及音程、節奏的歌唱正確，以培養其唱歌能力。高中注重聲樂技巧的訓練，除授以較深的獨唱、合唱歌曲外，並應加授練聲及視唱教材。練聲的教學目標，在訓練學生聲樂的基本技巧；視唱的教學目標，在增進學生讀譜及即視即唱的能力。

第三節 欣賞能力的培養

藝術的表現，固然有賴發表，但感受却是發表的先決條件。感受成熟後，發表才能有所依據。在音樂教育中，感受就是欣賞。可是欣賞音樂，往往較欣賞其他藝術為難。第一、因為

音樂所用的材料是「樂音」，樂音不是我們平日所慣常聽到的。所以欣賞音樂，先要熟習樂音；就是說，先要有聽辨樂音的能力。第二、因為音樂是時間的藝術，隨作隨止。縱然能繞樑三日，但終要消滅於無影無形。所以欣賞音樂，必須有堅強的記憶力。第三、因為音樂的意義不易捉摸，「純正音樂」的內容，往往就是音樂自身；「標題音樂」雖可藉文字來註釋，然祇是一種暗示，也不能具體的明言出來。我們如要真正了解音樂，還得直接向音樂自身去尋求。所以欣賞音樂，必須有銳敏的想像力。上述各種欣賞音樂的能力，如果沒有得到相當的訓練，就不易發展。因此，在中學音樂教學中，欣賞能力的培養，其重要不言可喻。

欣賞教學的範圍，應包括聽音訓練及各種聲樂、器樂作品的實際欣賞。聽音訓練的教學目標，在培養學生聽辨音高、音色、節奏、旋律、和音等能力。實際欣賞的教學目標，在增進學生的記憶力及想像力，使聽了高尚音樂，能够愛好，能够了解，並受他的感化。

第二章 怎樣選教材

音樂教材，是音樂教學活動的直接媒介物，也就是達到教學目標的工具。其適當與否，對於音樂教育的成功或失敗，頗有重大的影響。如用不適當的教材施教，不但不能收到教學上預期的效果，相反的，還要發生其他的流弊，這是我們不可不注意的。目前坊間根據部頒標準出版的音樂教本，可說是鳳毛麟角；而一般未經審定的音樂書籍及歌集，又多良莠不齊。在這種情況下，音樂教師更應具有鑑別的能力，從各種音樂教本及參考書中，選擇優良而適宜的教材，加以組織，以應此時此地一般中學生的需要。

第一節 選材的標準

選材的標準，可分樂理、聲樂、欣賞三方面來說！

一、樂理方面 樂理教材，第一、要符合教學的目標，不必要的教材，毋須選入，以免浪費學生的精力及時間。第二、要適合學生的程度及興趣，所選教材，最好能作提綱挈領深入淺出的研究，使學生易於了解，樂於接受。

二、聲樂方面 聲樂教材，又可分爲基本練習、練聲、視唱、唱歌等項來說。基本練習及練聲教材的選擇，要適合學生生理上的需要。第學生的聲帶和音域，恒因年齡、性別而發生差異。對於這一點，教者選材時，不可不加以注意，因爲稍一不慎，就會傷害學生的發聲器官。視唱教材的選擇，要注意各種音程、調子、節奏的變化練習，以符合訓練學生歌唱正確讀譜迅速的主旨。唱歌教材的選擇，從原則上講來，歌曲內容，要有藝術及教育的價值。祇有這一類歌曲，才能陶冶優美的情操，涵養高尚的人格，進而發揮仁愛和平大剛中正的民族精神和愛國思想。所以我們選擇歌曲，應該根據這個原則，審慎的從歌詞、曲譜及詞曲相關方面來鑑別：

1. 歌詞方面

- (1) 有文藝價值否？
- (2) 適合學生的身心否？
- (3) 能激勵奮發進取精神否？

2. 曲譜方面

- (1) 有完整的結構否？
- (2) 有適當的音域否？
- (3) 有優美、雄壯的旋律否？
- (4) 適合學生的程度否？

(5) 能鼓勵愛國情緒、發揚志氣或陶冶性情否？

3 詞曲相關方面

- (1) 詞意與曲趣一致否？
- (2) 曲調的句法與詞句的組織協調否？

(3) 曲調的節奏與詞句語氣緩急及詞類虛實融合否？

三、欣賞方面 欣賞教材，第一、要有藝術及教育的價值，凡是令人心靈麻醉的靡靡之音，應絕對摒棄不用。第二、要適合學生的程度，不要過於高深，以免格格不入。一般講來，聲樂曲較器樂曲易於領略，獨唱獨奏又較合唱合奏易於領略，選材時，要因人制宜，不可躐等。第三、要有變化，以能引起學生的興趣為標準。譬如：在聲樂中，有獨唱、重唱、

合唱的變化；有各種歌曲形式的變化；也有各種人聲音色的變化。在器樂中，有獨奏、重奏、合奏的變化；有各種樂曲形式的變化；也有各種樂器音色的變化。選材時，要善於運用，不可偏廢，以免單調而有興趣索然之感。

第二節 教材的排列

有了適宜的教材，如果排列不當，也要影響教學的效果，甚至將優良的教材變成廢物。現在我們把排列教材應注意的事項敘述如左：

一、教材的排列，要有縱的系統 從縱的方面看來，各項教材，無論是樂理、聲樂或欣賞，其本身皆有難易高下的差別。我們應該根據這個差別，配合學生身心發達的程度，將各項教材，由易到難，由淺入深，排成一個次第，循序漸進。譬如樂理教材，須按照理論的系統來排列；聲樂教材，須按照音階、調號、節奏、音程及音域的難易來排列；欣賞教材，須按照音樂的形式及作家的年代來排列；像這一類的系統，都是非常必要的。

二、教材的排列，要有橫的聯繫 從橫的方面看來，樂理、聲樂與欣賞，皆有相輔相成的關係。我們應該利用這個關係，將各項必要的教材，聯絡教學，既可引起學生的興趣，又